

证券代码：870751

证券简称：中建南方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贷款人民币 2500 万元（贰仟伍佰万元整），用于采购原材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严斌先生为上述贷款提供个人房产进行抵押担保并以个人财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赵汉伟先生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中建南方环境有限公司考虑到长期发展需解决公司固定生产场地的问题，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2000 万元的贷款。公司及关联方（公司董事长严斌先生、公司总经理赵汉伟先生）拟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严斌先生及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赵汉伟先生回避表决（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到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严斌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

2. 自然人

姓名：赵汉伟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

（二）关联关系

严斌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直接持有公司 38.8927%的股权；赵汉伟先生为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30.4828%的股权。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中，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及/或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行为，未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贷款人民币 2500 万元（贰仟伍佰万元整），用于采购原材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严斌先生为上述贷款提供个人房产进行抵押担保并以个人财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股东、董事、总经理赵汉伟先生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中建南方环境有限公司考虑到长期发展需解决公司固定生产场地的问题，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2000 万元的贷款。公司及关联方（公司董事长严斌先生、公司总经理赵汉伟先生）拟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中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及/或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公司为纯受利益一方，不存在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利益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中建南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0 日